



佛教與生活

蘇曼伽羅
龔谷譯

由於佛教的生活方式與眾不同，它特別着重於個人的每一思想和行為，所以我今天願來談談「佛教與生活」這一題目。

着重日常生活的細節，是基於佛教教義因果律的結果。因果律不論在精神方面和物質方面，都同樣不能否認，我們的生命，就是由我們的思想和行為所完成。因此，對我們來說，「信仰」教條，不是最重要的事，而怎樣去「做」，才是最重要的事。

佛教有完美系統的教義，但它裡面並沒有「必須」要人信仰的教條，佛陀明白的指出，每個人就是他個人的最高法院。他勸告人們不要盲目接受任何教義，一直到自己能夠經過客觀的鑑定，及冷靜的分解後，再加決定。

八正道是我們日常生活的準則，由此準則而行，我們即可征服愚昧，因愚昧是一切邪惡的根源。所

以我們當先完成八正道：

(一) 正見 其意不僅要徹底了解一種正當的專門智識，抑且要了解一切事物的真象，而不為幻景所迷。這雖然不易達到，但可與正思配合而完成。

(二) 正思 意即先須交配思想，而後由愚昧的困苦中解脫出來。主觀的思想及朦朧的意識，足以導致糊塗的生活見解。不過見解及思想，可由語言說明其性質。

(三) 正語 即不說卑劣、虛偽、誹謗、瑕疵、粗俗、無聊等的語言。我們之中，很少人能夠守口如瓶，我們常從語言中洩露出心靈的真性，我們的親友也由此而認識我們，並遠比我們自己所想到的為多。

語言可用來祝福他人，也可用來污蔑他人。正語與正業連接起來，能使他人真切的了解我們。

(四) 正業 最簡單的解釋，就是「過正面的生活」。 (五) 正命 意與正業相似，惟更須遵行教義來充實自己生活。並認明生活的目的，係在使全人類得到幸福。

(六) 正精進 淵博的悟解，未必能有實用的價值，除非他能精進實證。蓋佛教並不是一個學說，而是一個每天皆須實踐的生活方式，使個人能達到至高境界的生活方式。

(七) 正念 意即個人智能之發展，趨於真正集中之一點，而變為個人正當思想之一部。在世俗生活中，我們可看到人們為謀取利益而集中思慮。商業中尤甚。

(八) 正定 謂用普遍的意志，統一意識，超出通常的心智限制之意。此統一與超出，有時僅為片刻，但其意境却非語言所能詮釋及觀念所能範圍。而欲至此境界，則非以八正道為入手法門不可。身體力行，不達不止，庶幾克服愚痴，至解脫境。

現在，世界已分為兩個衝突的集團，或是兩個衝突的觀念，它們是共產主義集團及自由主義集團。有些地方，這兩個名詞固是正確的。然而佛教徒用它，却是錯誤的，這是未加深思之過。因為這兩個集團的最大衝突點是物質與精神的衝突。共產集團認為社會是整個的，它們視個人為不存在，而佛教徒則認為個人是獨立的。如果構成社會的個體沒有幸福，則希望能有幸福的社會是不可能的。因此，我們可

以說，除非有個體，「社會」一詞是不會存在的。至於觀念上的衝突，因基於唯物論思想與唯心論者見解的不同，佛教徒對這些極端的不同是無法調和的，否則，他就是欺騙自己，或就是唯物論者。如他說他是佛教徒，那他一定是個走江湖的賣藝者。

總之，不論佛教徒是一種可行的哲學，或是一種生活方式，就我許多年來與佛教人民與國家體驗的結果，證明它是可實踐的。在泰國，我向來未曾見到任何會怒氣沖沖，或是惡言相向。更未聽到過人們對待他人或動物，有殘暴的行為。對古德的聖言，人們都信守不渝，我相信：佛教徒不論居住在什麼地方，他們心中的原始思想，只是要增進人間的善意。結果，它當然會為世界帶來和平。

最後，讓我為各位聽眾祝福，希望和平在各位心中。

(本文係蘇曼伽羅法師於一九五六年五月發表於澳大利亞廣播公司之講詞。事後，蘇法師曾收到七千封聽眾的信。)——原文見本期英文版。

第六次讀者筆談會徵稿

1. 專題：怎樣慶祝佛陀聖誕？
2. 範圍：舉出具體的方法(前所未有的)如何普遍，如何擴大，如何宣傳等。
3. 截稿：三月二十日
4. 字數：一千(佳作不限)
5. 發表：六十五期本刊。